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n Equipment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58)



2007 年報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業績摘要	4
董事長書函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6
董事會報告書	21
企業管治報告	30
獨立核數師報告	36
綜合收益表	38
綜合資產負債表	39
綜合股權變動表	41
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財務概要	9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胡日明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永道先生
陸遜先生
李聖強先生
劉建國先生
廖恩榮先生

非執行董事

朱科鳴先生
張偉先生
王琦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希和先生
朱俊生先生
陳世敏先生

審核委員會

江希和先生 (委員會主席)
朱俊生先生
王琦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世敏先生 (委員會主席)
張偉先生
江希和先生

註冊辦事處

Second Floor of Cayside
Harbour Drive
P.O. Box 30592 S.M.B.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36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公司秘書

呂榮匡先生，CPA (Aust.), FCPA

合資格會計師

呂榮匡先生，CPA (Aust.), FCPA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廖恩榮先生
呂榮匡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法律顧問

易周律師行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網站

www.chste.com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658)

二零零七年度收入約為人民幣1,904,816,000元，比去年增長60.8%。

二零零七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306,693,000元，比去年上升258.1%。

每股基本盈利達人民幣0.29元。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8仙。



前言

發動循環不息的能量 締造源源不絕的動力

本人欣然向閣下提呈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後，首份年度業績報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904,816,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度大幅上升60.8%；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306,693,000元，較去年顯著增加258.1%。本年度錄得毛利率29.0%。期內，本集團錄得之純利，遠超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刊發之售股章程(「上市售股章程」)內所作不少於人民幣180,000,000元之溢利預測，成績斐然。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成功於聯交所掛牌上市(「上市日期」)，在市場熱烈的追捧下獲得空前成功，公開發售部份錄得692倍超額認購，成功籌獲淨資金約達24億港元，標誌著本公司成功邁進國際資本市場的新里程碑。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月，成功引入大型策略投資者GE Capital Equity Investments Limited。於作為專注國際市場發展的中國風力發電機械傳動設備的領先供應商，上市及引入國際性策略投資者有助提升符合國際標準的公司管治水平及協助本公司拓展更廣闊的海外市場。

本公司作為中國傳動設備業務之領頭羊，於二零零七年錄得驕人的業績。年度內，本集團在風力發電對齒輪傳動設備的強大需求所帶動下，本集團之傳統齒輪傳動設備、近年開拓之風力齒輪傳動設備及船用齒輪傳動設備，均錄得顯著增長，成為業績上揚的主要動力。本集團之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銷售額在回顧期內錄得高達125.8%的增長至約為人民幣717,370,000元，產能達1,300兆瓦；其上升原因主要有賴中國政府採取積極政策及措施鼓勵利用包括風能在內的可再生能源和清潔能源發電所致，例如中國政府於二零零六年頒佈之《可再生能源法》，其針對開發利用風能等可再生能源發電制定多項政策支援措施。隨著本集團與ZF (China) Investment Co., Ltd.(「ZF China」)共同組成以開發、製造及銷售船用機械傳動設備為主之合資企業南京採埃孚船用傳動系統有限公司(「ZF Nanjing」)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前投產後，船用齒輪傳動設備營業額，上升約達42倍至約為人民幣135,646,000元。

憑藉本集團於中國機械傳動設備供應商之領先地位，年度內，本集團成功發展海外市場。本集團之出口業務較去年增長達127.5%至約為人民幣314,229,000元。現時，本集團的出口銷售主要由所有船用齒輪傳動設備的銷售及佔總出口約20.7%的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的銷售所組成。海外訂單的顯著增長，足證本集團之產品質量成功儕身國際優質水平之列並獲得大型客戶所認同，讓我們感到十分鼓舞。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與國際合作夥伴更通力合作，開拓更多新的海外市場之餘，提升自身的研發及生產技術。長遠來看，我們冀望增加海外銷售至總銷售額之百分之五十。同時，本集團將致力優化產品組合，提升本集團業務的收入增長點，加強於國際間的行業競爭力。為了達至規模效益，本集團未來將致力於上游業務拓展，以優化上游供應鏈。

我們深信在中國的環保意識日漸提升，加上國家經濟增長未來對再生能源供應的持續強勁需求等種種有利因素下，本集團之主營業務將持續受惠。同時，本公司將密切關注中國輕軌及高速鐵路市場的發展，根據中國第十一個五年計劃，政府將大力推動建設城市與城市間的高速客運鐵路網絡。本集團將借助於在中國的領導地位，抓住機遇，努力發展成國際主要的傳動設備供應商，務求為股東帶來更佳的回報。

回顧過去一年之躍進，實有賴本集團員工孜孜不倦的勤懇付出及努力，成為本集團不斷提升的主要動力。因此，本人籍此對各位股東及投資者給予本集團的支持，以及各位管理層、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及全體員工竭誠為公司作出的良多貢獻，致以最深切的感謝。

主席

胡日明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和分銷廣泛應用於工業用途上的各種機械傳動設備。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為人民幣1,904,816,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度大幅上升60.8%；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306,693,000元，較去年顯著增加258.1%。本年度錄得毛利率為29.0%。期內，本集團錄得之純利，遠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的招股章程內所作不少於人民幣180,000,000元之溢利預測。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9元，乃根據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並已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資本化發行的影響作出調整。

主要業務回顧

傳統齒輪傳動設備業務

本公司之傳統齒輪傳動設備產品，主要提供為冶金、建材、交通、運輸、化工、航天及採礦等行業之客戶。於年度內，高速系列齒輪傳動設備、建築材料齒輪傳動設備、通用齒輪傳動設備、棒線板材軋機齒輪傳動設備及其他機械傳動設備之銷售收入分別上升62.8%、85.3%、3.5%、1.5%及0.6%，至約為人民幣28,846,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7,714,000元)、人民幣362,235,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95,434,000元)、人民幣143,995,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39,184,000元)、人民幣293,498,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89,163,000元)及人民幣223,226,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21,901,000元)。

風力及船用齒輪傳動設備業務

風力及船用齒輪傳動設備業務為本公司於近年主力發展的新產品。年度內，本公司之持續為中國風力發電機械傳動設備的領先供應商。隨著中國的環保意識日漸提升、國家的經濟增長對持續再生能源的強勁需求及中國政府採取之積極政策以發展再生能源和清潔能源法陸續出台，以鼓勵和支持利用包括風能在內的可再生能源發電的發展，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業務銷售收入較去年大幅上升了125.8%至約為人民幣717,37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317,743,000元)，產能達1,300兆瓦(二零零六年：500兆瓦)；其上升原因主要有賴中國政府採取積極政策及措施鼓勵利用包括風能在內的可再生能源和清潔能源發電所致，如中國政府於二零零六年頒佈之《可再生能源法》，其針對開發利用風能等可再生能源發電制定多項政策支援措施。

自二零零六年五月，本集團與GE Energy簽訂為其風力發電機供應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後，於年度內，藉GE Energy銷售至美國的銷售收入上升。同時，本集團為Fuji Heavy Industries Ltd. 製造之2兆瓦的風力齒輪傳動設備於二零零七年五月正式出口。

船用齒輪傳動設備業務方面，所有銷售均是來自海外訂單。隨著本集團與ZF China共同組成以開發、製造及銷售船用機械傳動設備為主之合資企業ZF Nanjing，並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前投產後，船用齒輪傳動設備營業額，上升約達42倍至約為人民幣135,646,000元。

輕軌及高速鐵路齒輪傳動設備業務

年度內，本集團持續尋求提升輕軌及高速鐵路齒輪傳動設備的生產技術及優良客戶。因此，二零零七年四月本集團與全球領先鐵路基建技術服務供應商之一ALSTOM集團，訂立開發支持服務協議，以協助就本集團之設計及開發輕軌及高速鐵路的機械傳動設備提供技術支持及專業知識。

本地及出口銷售

年度內，本集團持續為中國領導性的機械傳動設備的領先供應商，但隨著本集團公司致力開拓有關業務之海外市場，現時，海外銷售額已佔總額的16.5%，較去年增加4.8%，約為人民幣314,229,000元。現時，本公司之出口客戶遍及美國、印度、日本及歐洲等。年度內，風力發電用齒輪傳動設備及船用齒輪傳動設備之出口成為了出口銷售的增長主因。

專利項目

本集團業務屬高門檻的專業技術行業，本集團以新產品、新技術推進企業發展，產品、技術不斷創新，多項產品填補國內空白。憑藉過硬的技術和品質，本公司先後 92次獲得國家和省市科技進步獎，22個產品被列為高科技產品，取得或正在申請的專利近30餘項，並在國內率先採用ISO1328和ISO06336國際標準，被科技部列為國家863計劃和CIMS應用示範企業。於二零零七年期內，本公司通過ISO14001：2004標準環境體系認證；法國船級社的BV船用產品工廠認證；焊接分廠通過中國CCS、英國RL、德國GL、法國BV船用產品工廠認證。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8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在聯交所上市，當時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24億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所得款項主要按下列方式依照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載的建議動用：

- 約為人民幣746,757,000元用於有關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的研發及進一步產能擴展；
- 約為人民幣22,571,000元用於船用齒輪傳動設備及其他船舶相關產品的研發及生產；
- 約為人民幣8,000,000元用於輕軌及高速鐵路機械傳動設備的研發及生產；
- 約為人民幣470,000,000元用於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及
- 截止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於投資製造本公司產品所需主要零部件（如鍛造鋼及鑄鐵產品）的原材料的生產設備沒有發生支出。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及國內的銀行作為存款。董事會認為所得款項餘額將在日後用於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

財務表現

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業績逐步體現本集團的投資成果、管理層團隊的遠見和本集團在領先的機械傳動設備生產商。整體銷售收入增加60.8%至約為人民幣1,904,816,000元。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高速系列齒輪傳動設備	28,846	17,714
建築材料齒輪傳動設備	362,235	195,434
通用齒輪傳動設備	143,995	139,184
棒線板材軋機齒輪傳動設備	293,498	289,163
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	717,370	317,743
船用齒輪傳動設備	135,646	3,168
其他	223,226	221,901
	1,904,816	1,184,307

收入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收益約為人民幣1,904,816,000元，較去年增加60.8%。增長的原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的銷售持續增加。特別是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銷售收入從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317,743,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717,370,000元，上升了125.8%，船用齒輪傳動設備從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3,168,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35,646,000元，大幅上升42倍，以及建築材料齒輪傳動設備及棒線板材軋機齒輪傳動設備分別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95,434,000元及約為人民幣289,163,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362,235,000元及約為人民幣293,498,000元，分別上升了85.3%及1.5%所導致。

毛利率及毛利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由於產品銷售結構變化，綜合毛利率略有上升，綜合毛利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致約為人民幣553,065,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340,763,000元），比去年上升了62.3%，其中主要是增加了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及船用齒輪傳動設備的銷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192,308,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3,301,000元)，比去年上升725.3%。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上市募集款項帶來之利息收入、銷售廢金屬及政府補貼。

分銷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79,32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55,690,000元)，比去年上升42.4%。主要原因是銷量收入增加。但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成本佔銷售收入百分比為4.2%(二零零六年：4.7%)，分銷成本佔銷售收入百分比較去年下降了0.5%。主要是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產品在市場上有大量需求，因此降低了部份銷售費用如推廣費用及銷售人員薪酬等。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六年約為人民幣137,489,000元增加至約為人民幣282,210,000元，主要因為員工人數增加和成本上升以及回顧期內本公司股份進行首次公開發售而產生的開支。在回顧期內，集團錄得約為人民幣54,296,000元的外匯淨虧損。

融資成本

二零零七年全年，本集團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3,017,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41,536,000元)，比去年下降，主要原因在年內償還了部份銀行貸款及於二零零六年轉換了所有可換股債券而不需要支付其利息。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應佔股權約為人民幣3,104,545,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526,999,000元)。本集團擁有總資產約為人民幣4,785,58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222,583,000元)，較年初增加約為人民幣2,562,997,000元，或115.3%。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3,034,863,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139.1%，佔總資產的63.4%。非流動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1,750,717,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953,072,000元)，增加約為人民幣797,645,000元，佔總資產的36.6%。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約為人民幣1,677,713,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691,355,000元)，較年初減少0.8%。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592,449,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404,610,000元)，較年初增加約為人民幣187,839,000元。而非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85,264,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86,745,000元)，較年初減少約為人民幣201,481,000元。

本集團從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流動負債淨值總額約人民幣135,099,000元改善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流動資產淨值總額約人民幣1,442,414,000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693,411,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388,877,000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額約為人民幣493,858,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897,201,000元）。其中短期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420,818,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612,615,000元），佔銀行貸款總額約85.2%。短期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為固定息率，平均實際利率為6.4319%。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之股份發售後，本集團錄得股份發售之淨現金流入約24億港元。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穩健及雄厚之財務狀況，並擁有充裕資源以支持所需之營運資金及應付可預見之資本開支。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總負債佔總資產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六年的76.1%下降至二零零七年的35.1%。

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八日，本公司已向GE Capital以總代價8,500,000美元發行7,648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本集團的借貸貨幣單位主要為美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貨幣單位其中約58.3%為澳元、37.0%為人民幣及合計4.7%為美元、歐元及港元。

本集團主要以股東權益及內部資源撥付業務運營所需。本集團將沿用將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存置為計息存款的財務政策。

前景

展望將來，公司將借助與General Energy Company及其他國際合作夥伴的合作，開拓更多新海外市場，如印度等高速發展中國家。長遠看，我們冀望增加海外銷售至總銷售額之百分之五十。

公司將集中開拓有關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業務的研發及進一步擴展與General Energy Company就其1.5兆瓦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的開發及生產，並開始研發2.5兆瓦及3兆瓦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本集團並會繼續提升研發實力、改進現有生產線的技術，達致更高營運效率，使本公司能開拓更多適用於不同工業範疇的傳動設備產品，提升全球地位及擴大市場份額。此外，本公司將積極提升風力發電用設備在二零零八年之產能至3,500兆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時中國約有1,000多家不同規模的機械傳動設備製造商，由於機械傳動設備可廣泛應用於多個行業，亦是驅動風力發電機組的其中一個重要部件。隨著全球能源供應緊張及環保意識的提高，風力發電已視為解決全球能源緊缺的重大技術之一，加上可再生能源是中國確保能源安全的重要手段，隨著裝機容量的大幅增加，將逐步變成中國能源消耗的重要來源。中國擁有豐富的風力資源以及有力的政策支持，將使中國成為最大的風力發電市場之一。例如二零零五年推出了並於二零零六年實施了可再生能源法，以及近期推出的一系列針對風力發電的優惠政策(比如稅收，上網電價等)。因此市場前景十分可觀。現時一些較新型2兆瓦至5兆瓦的機組中，仍然使用多級齒輪箱傳動技術，並繼續成為風電產業主流，本公司相信其市場佔有率仍將逐年上升。

隨著中國城市人口的增加，而公眾交通系統已遠遠跟不上城市人口的迅猛增長的需求，中國的全國性城軌交通基礎設施建設已經進入了一個快速發展的時期。到二零一五年為止，中國將投資約7.5億美元建造1,600公里的城市輕軌，其所能承載的城市客流量將創歷史新高。

舉世矚目的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也推動了中國城市交通現代化的發展。

本公司已經對該市場進行了多年的研究，憑藉我們強大的研發實力和生產製造能力，我們相信我們一定能很好地利用市場對城軌傳動設備的需求增長。二零零七年四月，我們同ALSTOM集團簽訂了開發支持服務協議，開發用於輕軌和高速鐵路的機械傳動設備。

在船舶傳動領域，公司與ZF China合作開發了大型船用傳動設備及液壓調漿傳動裝置(CPP槳)，產品主要出口國外市場。

除繼續站穩風力業務的發展市場外，公司將增加產品組合，提升公司業務的收入增長點；加強技術研發，強化產品素質，保持行業競爭力；加大公司產能，實現更高規模效益；鎖定海外合作協議，拓展寬闊業務市場。

本公司亦以拓展上游業務為長遠發展方向。計劃透過合資企業或其他方式投資於生產若干主要零部件(例如鍛造鋼及鑄鐵產品)的原材料的生產設施，減少對供應商的依賴，鎖定公司上游供應鏈，達致規模效益最大化。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77,265,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92,779,000)的銀行存款及人民幣零(二零零六年：人民幣4,250,000元)的應收票據乃予以抵押以取得由本集團所動用的應付票據。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並無抵押進一步資產。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未察覺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開支及租賃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尚未支付承擔分別約為人民幣942,344,000元及人民幣54,469,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56,587,000元及人民幣46,404,000元)。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除出口銷售及進口設備、零件及材料以美元及歐元計值外，本集團的大部份收入及支出均以人民幣為單位。因此，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在回顧期內的經營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不受重大匯率風險影響。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以美元計值之銀行借款約為67,609,000美元，此外，由於本集團在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來自全球發售股份所募集的款項均以港元收取，本集團可能面對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年內錄得外匯淨虧損約為人民幣54,296,000元，此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兌主要外幣升值所致。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透過制定外幣管制措施及策略，積極處理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額，務求令二零零八年的外匯風險減少。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計息財務資產主要為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全部均為短期及以固定息率計息。本集團的計息財務負債主要為短期定息銀行貸款。因此，本集團相信毋須承擔重大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息率對沖政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約為2,856人(二零零六年：2,241人)。本集團二零零七年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42,225,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49,368,000元)。該成本包括基本薪資及福利以及酌情花紅、醫療及保險計劃、退休金計劃、失業保險計劃等僱員福利。僱員薪酬水平一般按僱員職位、職責和表現，以及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而定。除薪酬外，本集團為部份僱員提供房屋津貼。本集團亦設立獎勵計劃，鼓勵僱員創新求變，並獎勵作出寶貴貢獻或取得技術突破的僱員。本集團的僱員憑藉技術和專門技能、信息管理、產品質量和企業管理方面的創意成果而獲獎。本集團已採納為鼓勵員工表現而設的獎勵計劃及為促進員工發展而設的各類培訓計劃。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僱員為中國當地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其支薪成本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就該等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向該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重組外，本公司於回顧期內沒有進行重大之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或出售事項。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就建議收購簽訂任何協議，且並無任何其他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胡日明先生，58歲，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胡先生為大學畢業生，為高級工程師。胡先生曾先後擔任南京工藝裝備廠設備分部副主任，其後曾出任車間副主任及副廠長。胡先生其後曾擔任南京工藝裝備廠副總經理及南京阿特拉斯科普柯工程機械有限公司總經理。胡先生從事機械及工業企業管理工作逾二十年，並擔任過工廠董事及多家國有企業及外資企業的總經理，具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一九九八年，胡先生成為南京高速齒輪箱廠總經理。胡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八月成為南京高精齒輪集團有限公司（「NGC」）副董事長兼總經理。胡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包括南京高特齒輪箱製造有限公司（前稱南京寧江齒輪箱製造有限公司）（「高特」）、南京寧嘉機電有限公司（「南京寧嘉」）、南京高速齒輪製造有限公司（「南京高速」）、南京寧凱機械有限公司（「寧凱」）、南京高精風能傳動設備有限公司（「南京風能」）、南京寧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寧泰」）、南京永特齒輪箱製造有限公司（「永特」）、南京高精船用設備有限公司（「南京船用」）、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有限公司（「南京傳動」）、南京寧宏建機械有限公司（「寧宏建」）、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Eagle Nice」）、Goodgain Group Limited（「Goodgain」）及中傳控股有限公司（「中傳控股」）的董事。

胡先生為機械傳動設備技術及商業管理專家，亦為中國齒輪專業協會理事，並於二零零四年榮獲中國機械工業聯合會的「全國機械工業優秀企業家榮譽」稱號。

陳永道先生，4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陳先生為經濟學研究生，亦為高級工程師。陳先生曾先後擔任南京高速齒輪箱廠檢測與度量分部副主任、生產調控分部主任及副總經理。二零零一年八月，陳先生成為NGC董事兼副總經理。陳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包括南京寧嘉、南京高速、寧凱、南京船用、南京傳動及中傳控股）的董事。陳先生為金屬材料熱處理專家，從事研究、設計及開發機械傳動設備生產技術、機械傳動設備檢測及工作逾二十年。陳先生在機械傳動設備生產技術研究方面取得多項成就獎。

陸遜先生，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陸先生為研究生，亦為高級工程師。陸先生曾先後出任南京高速齒輪箱廠質量保證分部副主任、技術分部副主任、營運規劃分部主任、副總經濟師、營運規劃部主任及副總經理。二零零一年八月，陸先生成為NGC董事兼副總經理。陸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包括南京高速、南京高精齒輪（瀋陽）銷售有限公司（「瀋陽銷售公司」）、Eagle Nice、Goodgain、南京傳動及中傳控股）的董事。陸先生為一名機械傳動設備營銷管理專家，從事機械傳動設備營銷管理工作逾二十年，並在營銷管理及客戶資源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聖強先生，5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先生為大學畢業生。李先生曾先後出任南京高速齒輪箱廠共青團副書記、南京高速齒輪箱廠工具分部副書記、南京高速齒輪箱廠工會主席及永特總經理。二零零一年八月，李先生成為NGC董事，並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出任NGC副總經理。李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包括高特、南京高速、寧凱、永特、南京風能、Eagle Nice、Goodgain、南京傳動及中傳控股）的董事。李先生亦為高特的總經理。李先生從事本集團企業管理工作逾二十五年，在機械傳動設備生產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劉建國先生，3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為大學畢業生，亦為高級工程師。劉先生曾先後擔任南京高速齒輪箱廠研究中心副所長及所長，之後出任該廠的總經理助理、代理首席工程師及首席工程師。二零零一年八月，劉先生成為NGC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工程師，並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出任南京高速總經理。劉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包括高特、南京高速、寧凱、南京風能、永特、南京傳動、寧宏建及中傳控股）的董事。劉先生從事機械傳動設備的研究、設計及開發工作逾十年，並在機械傳動設備研發方面獲得多項技術成就獎。

廖恩榮先生，4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NGC董事。廖先生為研究生，亦為高級工程師。廖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加入南京高速齒輪箱廠，並曾先後出任車間副主任及主任、技術改革分部主任、副總工程師、企業管理分部主任及總經理助理。廖先生自二零零一年八月起出任NGC董事會秘書，並自二零零一年九月擔任NGC總經理助理兼投資運作部部長。自二零零三年一月開始，廖先生擔任NGC副總經理。廖先生在金屬材料熱處理方面擁有經驗，並從事技術管理和投資管理工作逾二十年。廖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包括南京寧嘉、南京高速、寧凱、瀋陽銷售公司、南京風能、南京船用、Goodgain、南京傳動、寧宏建及中傳控股）的董事。

非執行董事

朱科鳴先生，27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朱先生為大學畢業生，主修財經。朱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起擔任Jiangsu Zhongtai Group Co., Ltd.董事會秘書。朱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七日起一直為本公司董事。朱先生亦為劉學忠先生及其妻李月蘭女士擁有及控制的中國公司Jiangsu Zhongtai Group Co., Ltd.的僱員，而劉學忠先生及其妻李月蘭女士共同擁有並控制Luckever Holdings Limited。

張偉先生，43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亦為NGC董事。張先生為大學畢業生，主修半導體物理，並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自一九九八年起一直出任江蘇宏圖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總裁助理、副總裁、董事及總裁。張先生目前為江蘇投資董事以及總經理，而江蘇投資擁有並控制Wise-Win Technology Limited。張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七日起一直為本公司董事。張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南京傳動的董事。

王琦先生，45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取得世界歷史學位。王先生曾先後任職多家金融機構(包括香港的國泰君安證券)。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成為建聯集團公司企業融資部董事。二零零二年，王先生出任泰山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及新加坡從事石油運輸及倉儲業務的上市公司)的副行政總裁。王先生於二零零四年成為Asian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的主管合夥人，主管在中國經營的歐洲發展銀行的金融服務。王先生目前為 Development Partners Fund 董事及Development Principles (Hong Kong) Limited 的執行合夥人。王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七日起一直為本公司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希和先生，4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先生通過由財政部為公認會計師考試委員會安排的考試，並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取得中國認可的專業會計資格。江先生現時為南京師範大學會計及財務管理學系教授及南京師範大學金陵女子學院副院長。江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六月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會計系。江先生亦為中國中青年財務成本研究會會員及香港國際會計學會會員。董事已評估江先生的專業資格，並認為就上市規則第3.10(2)條而言，彼擁有所須的資格。江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俊生先生，68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在再生能源業(本公司產品致力發展的其中一個市場)的經驗豐富。朱先生現為中國資源綜合利用協會可再生能源專業委員會主任、中國農機工業協會風力機械分會名譽會長及中國能源研究會成員。朱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敏先生，4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副教授及博士生導師。陳先生亦為南京大學會計系及上海財經大學會計系客席教授及博士生導師。陳先生獲有美國註冊管理會計師資格，為美國管理會計師公會及美國會計協會會員。陳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及一九八五年分別取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主修會計。陳先生亦於一九九二年取得美國喬治亞大學的會計學博士學位。彼亦屢獲學術獎項，如路易斯安那大學B.I.Moody III College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頒發的「Col. Jean M. Migliorino and Lt. Col. Phillip Piccione Award for Research Excellence, 2004」及中國會計學會頒發的「二零零一年最佳論文獎第二名」。陳先生亦獲授多項研究經費，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研究資助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提供的經費。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呂榮匡先生，45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呂先生負責本公司財務及會計管理與秘書事務。呂先生畢業於York University，持有商業及經濟文學士學位，並取得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財務管理深造文憑。呂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呂先生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呂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傳控股的董事。呂先生目前為浙江世寶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敬佳女士，44歲，NGC財務總監。周女士於一九八二年加入南京工程機械廠，並於一九九零年獲委任為財務部副主任。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周女士由南京阿特拉斯科普柯工程機械有限公司調任至阿特拉斯科普柯(南京)建築及礦山設備有限公司。一九九四年，周女士加入南京阿特拉斯科普柯工程機械有限公司，出任財務部經理。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除擔任會計部經理外，周女士亦獲委任為阿特拉斯科普柯集團若干中國生產公司的區域經理，負責監察阿特拉斯科普柯集團在中國若干生產公司的會計部。周女士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蘇州大學，主修會計。周女士乃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及合資格會計師。周女士於2006年7月加入本集團。周女士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包括南京高速及中傳控股)的董事。

張學勇先生，44歲，NGC財務部副主任。張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一月加入南京高速齒輪箱廠(現稱NGID(NGC的前控股股東))，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南京高速齒輪箱廠財務部副主任。自NGC於二零零一年八月成立以來，張先生一直出任NGC財務部副主任。張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南京農業大學農業經貿學院。張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群其中一名成員(「管理層股東」)。

汪正兵先生，36歲，南京高速副總經理。汪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南京高速齒輪箱廠(現稱NGID(NGC的前控股股東))。NGC於二零零一年八月成立後，汪先生自二零零一年九月以來一直任職NGC。汪先生自二零零三年起獲委任為南京高速副總經理。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汪先生曾任南京高速兩個職位，分別為生產規劃部主任及副總經理，而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汪先生專注於南京高速副總經理的職務。汪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寧宏建的董事。汪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浙江大學，主修金屬材料及熱能加工。汪先生為高級工程師。

王崢嶸先生，41歲，南京高速的副總經理。王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南京高速齒輪箱廠(現稱NGID(NGC的前控股股東))，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南京高速齒輪箱廠工藝處主任。NGC於二零零一年八月成立後，王先生自二零零一年九月起一直任職NGC。二零零四年五月，王先生獲委任為南京高速的技術部主任。王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以來一直獲委任為南京高速副總經理。王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寧宏建的董事。王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成都科技大學，主修機械設計及製造。王先生為高級工程師，亦為其中一名管理層股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徐泳先生，35歲，NGC財務部副主任。徐先生亦為南京高速的總經理助理及財務部主任。徐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南京高速齒輪箱廠(現稱NGID(NGC的前控股股東))。徐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南京高速財務部主任，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獲委任為南京高速總經理助理。除了當時於南京高速出任總經理助理及財務部主任外，徐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起亦一直為NGC財務部副主任。徐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南京經濟學院，主修會計。徐先生亦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取得澳門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徐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亦為其中一名管理層股東。

周志瑾先生，35歲，南京高速副總經理。周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南京高速齒輪箱廠(現稱NGID(NGC的前控股股東))。NGC於二零零一年八月成立後，周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加入NGC擔任人力資源部副主任。周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以來一直為南京高速副總經理。周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南京工業學校，並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在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繼續進修管理學。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及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齒輪傳動設備產品。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及19。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38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於年內，每股40.565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13.97元）（二零零六年：無）的股息已支付予股東，作為二零零六年的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8仙，該等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支付給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登記在冊的全體股東，惟需股東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末期股息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的儲備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配的儲備約為人民幣2,476,501,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41,032,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有關本公司註冊及發行股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捐贈支出

於二零零七年內，本集團捐贈支出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

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贖回或註銷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主要供貨商和客戶

本集團前五名供貨商和最大供貨商的採購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30,540,000元和人民幣137,000,000元，分別佔採購總額比重的28.6%和9.1%。此外，本集團前五名客戶和最大客戶的營業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33,476,000元和人民幣300,293,000元，分別佔營業額總額比重的43.8%和15.8%。本集團和相關供貨商和客戶之間所有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擁有5%以上本公司股份的任何股東及其聯繫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定義)在二零零七年度均沒有在上述五大供貨商和客戶中佔任何權益。

董事的服務合約

所有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為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於本公司每年的股東周年大會，當時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告退，惟每位董事(包括獲特定委任期者)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有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或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擬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董事任期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止，在職董事及其任期為：

執行董事：

胡日明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陳永道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陸遜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李聖強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劉建國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廖恩榮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李存璋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因離世原因停任

非執行董事：

朱科鳴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張偉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王琦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Richard Andrew Cornish Piliero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希和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朱俊生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陳世敏先生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計三年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的董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結算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簽訂任何董事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之重要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與本公司或其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於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其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項權利。

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籍此購入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證券數目 (附註1)	約佔股權 百分比(%)
Fortune Apex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29,386,024	26.46
Luckever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57,568,700	12.66
劉學忠先生 (附註3)	受控制公司權益及 配偶權益	157,568,700	12.66
李月蘭女士 (附註3)	受控制公司權益及 配偶權益	157,568,700	12.66
謝清海先生 (附註4)	酌情信託人	94,273,765	7.57
杜巧賢 (附註4)	配偶權益	94,273,765	7.57
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附註4)	受託人	94,273,765	7.57
Cheah Company Limited (附註4)	受控制公司權益	94,273,765	7.57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附註4)	受控制公司權益	94,273,765	7.57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附註4)	受控制公司權益	94,273,765	7.57
Value Partners Limited (附註4)	投資經理	94,273,765	7.57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續)

附註：

- (1) 所有證券均按好倉持有。
- (2) Fortune Apex Limited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6.46%的權益。胡日明先生、劉建國先生、陸遜先生、陳永道先生、李存璋先生、李聖強先生、廖恩榮先生、金懋驥先生、姚京生先生、陳震興先生、張學勇先生、徐泳先生、王崢嶸先生及陳勵國先生(統稱「管理層股東」)共同擁有Fortune Apex Limited已發行股本100%的權益。下表載列各管理層股東於Fortune Apex Limited的股權：

	名稱	股權
1	胡日明先生(執行董事)	30.3813%
2	劉建國先生(執行董事)	12.3989%
3	陸遜先生(執行董事)	10.4520%
4	陳永道先生(執行董事)	10.5343%
5	李存璋先生(執行董事)*	8.8945%
6	李聖強先生(執行董事)	8.9725%
7	廖恩榮先生(執行董事)	5.3422%
8	金懋驥先生	5.9195%
9	姚京生先生	2.5678%
10	陳震興先生	0.9091%
11	張學勇先生	1.1286%
12	徐泳先生	0.7376%
13	王崢嶸先生	0.6792%
14	陳勵國先生	1.0825%
	合計	100.0000%

* 李存璋先生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辭世。

然而，彼等概無一人單獨控制Fortune Apex Limited股東大會超過三分一的投票權，而Fortune Apex Limited或其董事亦無慣於或有責任按管理層股東任何單一成員的指引或指示行事。

- (3) Luckever Holdings Limited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2.66%的權益。劉學忠先生及李月蘭女士分別擁有Luckever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60.87%及39.13%的權益。李月蘭女士為劉學忠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劉學忠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反之亦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學忠先生及李月蘭女士視為於Luckever Holdings Limited當前擁有權益的157,568,7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Value Partners Limited(「VPL」)為若干基金或成分基金的投資經理。VPL乃由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惠理」)全資擁有，惠理由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CCML」)擁有35.65%權益，CCML由Cheah Company Limited(「CCL」)全資擁有，CCL由恒生銀行信託國際有限公司(「恒生信託」，為全權信託，乃The C H Cheah Family Trust之受託人)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VPL、惠理、CCML、CCL及恒生信託均被視為擁有94,273,765股股份之權益。謝清海先生為The C H Cheah Family Trust之創立人。杜巧賢女士(「杜女士」)為謝清海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先生及杜女士亦被視為擁有94,273,765股股份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續)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悉，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關聯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本公司董事（包括本公司獨立執行董事）認為，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載的各項關連方交易乃於日常及一般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載的關連方交易而言，本公司董事會已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其中租賃開支予南京雨花台區賽虹橋街道區辦事處均屬持續關連交易，而由於按年計算的各項百分比率（溢利率除外）均低於0.1%，故此可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3條有關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包括本公司獨立執行董事）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i)符合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及(ii)乃在本集團日常業務中經公平磋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在整體上對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公平合理。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獲得董事會批准。

除上述披露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列的交易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的關聯交易。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概無簽訂或現存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優先購買權

儘管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授出優先購買權的限制，但本公司並無根據公司章程授出優先購買權。

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維持上市規例所訂明的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中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度的核數師。

成立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南京高精船用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七年二月二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無業務
南京寧宏建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工程、加工及製造
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美元 157,600,000	製造及銷售齒輪箱及配件
中傳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	港元100	控股

其他重大收購事項

除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重組外，本公司於回顧期內沒有進行重大之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事項。

出售附屬公司股權及資產處置

除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重組外，本公司於回顧期內沒有出售附屬公司股權及進行重大資產處置事項。

銀行貸款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稅項

本集團之稅項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董事會報告書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承董事會命

胡日明

主席

香港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明瞭企業管治常規對上市公司成功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達致高素質的企業管治以符合本公司股東利益。

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背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該條文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須相互獨立，不應由同一位個別人士履行）。

胡日明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管理。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職能及權力平衡不會受到影響，且是項安排將使本公司能夠快速高效的制定及實施決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內部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標準的有關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共同就領導和監督本集團業務向全體股東負責。確保達致為股東增值的目標。

本公司董事會由十二位董事組成，包括六位執行董事，三位非執行董事，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共召開了五次會議(包括一次會議在上市後召開)，董事出席會議的出席率詳情如下：

	全年 出席次數	上市後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胡日明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5/5	1/1
陳永道先生	5/5	1/1
陸遜先生	5/5	1/1
李聖強先生	5/5	1/1
劉建國先生	5/5	1/1
廖恩榮先生	5/5	1/1
李存璋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因離世原因停任)	4/5	0/1
非執行董事：		
朱科鳴先生	5/5	1/1
張偉先生	5/5	1/1
王琦先生	5/5	1/1
Richard Andrew Cornish Piliero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辭任)	5/5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希和先生	3/5	1/1
朱俊生先生	3/5	1/1
陳世敏先生	3/5	1/1

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為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每位非執行董事(包括獲特定委任期者)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可連選連任，及在任何情況下，可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及／或適用之法規提前終止。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策決及表現。董事會授權管理層權力及責任以管理本集團之日常事務。董事具體授權管理層處理重大企業事務，包括編製中期報告及年報和公告予董事會於刊發前批准、執行董事會採納之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妥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有關法定及監管規定、規則與規例。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 (續)

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有關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彼等的獨立身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

胡日明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帶領制訂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政策，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其職責。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管理。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職能及權力平衡不會受到影響，且是項安排將使本公司能夠快速高效的制定及實施決策。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的董事會成立了薪酬委員會，該委員會由陳世敏先生、張偉先生和江希和先生組成，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世敏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安排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

董事會負責董事之提名、考慮和批准有關委任，務求委任具備相關專業及經驗的合適人士加入董事會，進一步令董事會強大及多元化，藉著各成員的持續參與和貢獻繼續發揮董事會的效能。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於一次董事會議中仔細考慮江希和先生、朱俊生先生及陳世敏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提名。董事出席該董事會會議之情況如下：

	上市前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胡日明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1/1
陳永道先生	1/1
陸遜先生	1/1
李聖強先生	1/1
劉建國先生	1/1
廖恩榮先生	1/1
李存璋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因離世原因停任)	1/1
非執行董事：	
朱科鳴先生	1/1
張偉先生	1/1
王琦先生	1/1
Richard Andrew Cornish Piliero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辭任)	1/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的董事會成立了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確立書面職權範圍，並已被採納以審查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江希和先生、朱俊生先生及王琦先生，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希和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共召開了一次會議，以(i) 聽取了本集團監察審計室工作報告及(ii) 審閱了本集團二零零七年度中期報告及關聯交易事項，向董事會提交了審計結論意見。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出席率詳情如下：

	全年 出席次數
江希和先生 (委員會主席)	1/1
朱俊生先生	1/1
王琦先生	1/1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酬金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核數師收取之核數費用約為人民幣4,250,000元，而核數師並沒有收取任何其他非核數服務費用。

董事就財務報告所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須就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承擔有關責任。董事確保本集團財務報告的編製符合有關法規及適用的會計準則。並確保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適時予以刊發。

本公司的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告所作的申報責任聲明列載於第36至37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維持本集團擁有一個健全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以符合股東的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度內，本公司對本集團進行全面性的內部監控工作，包括：

(1) 監控環境

確認本公司擁有積極投入的董事會、高尚的道德價值觀及嚴格的員工操守標準、有效的人力資源政策及完善的組織架構，為本集團的監控環境建立穩建的根基，並提供紀律及結構。

(2) 風險評估

根據本集團的發展策略及企業目標，全面性地識別及分析影響本集團達致目標的風險，當中包括業務風險、財務風險、合規風險及營運及其他風險。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本公司聘請獨立顧問對本集團需要關注的環節進行深入檢討，以便將風險程度調整至本集團可接受及可控制的程度。本公司已就獨立顧問的意見進行積極的回應及跟進工作，並將會向董事會作出詳盡匯報。本公司已制定一套《危機管理程序》，以應對可能的外部環境轉變。

(3) 監控活動

本公司已進行的監控活動包括多種政策及程序，當中包括將實際表現與預算進行比較、審閱表現報告、檢查交易的資料處理、進行實物監控、分析不同指標表現數據及劃定及區分不同人員之間的職責。本公司亦已定期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的執行情況作出監察，持續評估內部監控系統的表現素質，確保內部監控保持有效的運作。

(4) 財務管理機制

就本集團財務架構、管理匯報、披露程序、預算機制等進行了檢討，確保有效地了解和監控集團的財務及營運狀況。

(5) 合規監控

本公司已制訂須予公布交易的信息披露規章及關聯交易信息披露規章，並委任指定人員，作處理遵從香港聯交所上市條例的遵從性工作。

於二零零七年，董事會根據管理層及獨立顧問的匯報，經已完成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董事會信納回顧年內及截至本年報及賬目刊發日期，現存的內部監控系統足夠及有效。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吾等已審核第38至91頁所載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公允地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與編製及真實公允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並採納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協定的聘用條款，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發表意見，並僅向作為法人團體之股東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是否有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可作為充分恰當的審核意見基準。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1,904,816	1,184,307
銷售成本		(1,351,751)	(843,544)
毛利		553,065	340,763
其他收入	8	192,308	23,301
分銷成本		(79,320)	(55,690)
行政開支		(282,210)	(137,489)
研發成本		(22,850)	(14,660)
融資成本	9	(33,017)	(41,53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628)	(836)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的虧損		—	(20,111)
除稅前溢利		324,348	93,742
所得稅開支	10	(17,904)	(3,514)
年度溢利	11	306,444	90,228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306,693	85,648
少數股東權益		(249)	4,580
		306,444	90,228
股息	13	34,789	86,000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	14	0.29	0.14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405,364	866,835
租賃預付款項	16	49,893	20,291
無形資產	17	54,848	29,877
商譽	18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	7,536	11,164
可供出售的投資	21	14,703	1,350
收購租賃預付款項的已付按金	22	114,210	22,06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22	95,880	—
遞延稅項的資產	30	8,283	1,495
		1,750,717	953,072
流動資產			
存貨	23	646,107	347,509
租賃預付款項	16	1,226	305
可供出售的投資	21	43,00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638,497	530,24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5	10,906	—
應收關連方款項	26	1,716	2,57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	177,265	192,77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1,516,146	196,098
		3,034,863	1,269,51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1,156,074	777,028
應付關連方款項	26	—	11,127
稅項負債		15,557	3,840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29	420,818	612,615
		1,592,449	1,404,610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442,414	(135,09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193,131	817,973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29	73,040	284,586
遞延稅項負債	30	12,224	2,159
		85,264	286,745
		3,107,867	531,228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	94,629	12
儲備		3,009,916	526,987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3,104,545	526,999
少數股東權益		3,322	4,229
		3,107,867	531,228

第38至91頁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發行，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董事

綜合股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繳入股本／		視作				投資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注資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公積金	法定公益金	其他儲備	重估儲備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c)	(附註c)	(附註d)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8	—	—	11,885	17,597	17,597	52,335	—	34,346	133,768	50,223	183,991
年度溢利及確認收入總額	—	—	—	—	—	—	—	—	85,648	85,648	4,580	90,228
發行普通股	1	10,892	—	—	—	—	—	—	—	10,893	—	10,893
就轉換可換股債券而發行股份	3	162,830	—	—	—	—	—	—	—	162,833	—	162,833
視作股東注資(附註33)	—	—	77,651	—	—	—	—	—	—	77,651	—	77,651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134,069	134,069
轉發	—	—	—	—	17,597	(17,597)	—	—	—	—	—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予關連方 (附註a)	—	—	—	2,238	—	—	—	—	—	2,238	(9,962)	(7,724)
因附屬公司清盤而減少	—	—	—	—	—	—	—	—	—	—	(2,985)	(2,985)
已付股息	—	—	—	—	—	—	—	—	(86,000)	(86,000)	—	(86,000)
撥備	—	—	—	—	14,729	—	—	—	(14,729)	—	—	—
NGC增購附屬公司股權(附註b)	—	—	—	123,611	—	—	—	—	—	123,611	(131,446)	(7,835)
增購NGC股權(附註b)	—	—	—	16,357	—	—	—	—	—	16,357	(40,250)	(23,893)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173,722	77,651	154,091	49,923	—	52,335	—	19,265	526,999	4,229	531,228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扣除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	11,475	—	11,475	—	11,475
年度溢利	—	—	—	—	—	—	—	—	306,693	306,693	(249)	306,444
年度確認收入(開支)總額	—	—	—	—	—	—	—	11,475	306,693	318,168	(249)	317,919
按溢價發行普通股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	—	64,311	—	—	—	—	—	—	—	64,311	—	64,311
按溢價發行股份 透過將股份溢價賬	26,222	2,353,848	—	—	—	—	—	—	—	2,380,070	—	2,380,070
撥作資本發行股份	68,395	(68,395)	—	—	—	—	—	—	—	—	—	—
發行股份的交易成本	—	(150,602)	—	—	—	—	—	—	—	(150,602)	—	(150,602)
已付股息	—	—	—	—	—	—	—	—	(34,789)	(34,789)	—	(34,789)
撥備	—	—	—	—	32,307	—	—	—	(32,207)	—	—	—
增購附屬公司股權(附註b)	—	—	—	388	—	—	—	—	—	388	(658)	(27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629	2,372,884	77,651	154,479	82,230	—	52,335	11,475	258,862	3,104,545	3,322	3,107,867

附註a：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一名股東及南京高精齒輪集團有限公司(「NGC」)前股東出售附屬公司。總代價與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之差額已計入資本儲備列為股東注資。

附註b：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一名股東增購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總代價與所增購若干附屬公司股權於相關收購日期的資產淨值之差額已計入資本儲備。

附註c：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與本公司附屬公司的章程細則，附屬公司須將部份除稅後溢利撥入中國法定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各佔10%。

法定公積金可用作彌補虧損，如獲相關政府機關批准，亦可用作增加資本。如獲相關董事會批准，法定公益金可用於全體僱員福利。

根據財企[2007]67號《關於中國公司法施行後的會計處理通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法定公益金結餘應轉撥至法定公積金。此外，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毋須再向法定公益金撥款。

附註d：其他儲備即NGC資產淨值(由NGC創辦股東向本集團轉讓NGC控權時注入)以及其後增購NGC股權及由NGC創辦股東向本集團注資。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324,348	93,742
經調整：			
存貨撥備		4,216	4,253
無形資產攤銷		9,312	3,527
銀行利息收入		(49,932)	(4,176)
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變動虧損		—	20,1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011	57,078
融資成本		33,017	41,5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753	843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1,22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3,484	4,957
商譽減值		—	306
來自全球發售本公司股份的利息收入		(119,811)	—
投資收入		—	(63)
租賃預付款項的解除		1,069	30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628	83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99,320	223,255
存貨增加		(302,814)	(122,4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增加		(111,739)	(129,5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增加		338,509	193,47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增加		(10,906)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212,370	164,733
已付所得稅		(4,788)	(6,59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7,582	158,134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88,654)	(396,37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95,880)	—
收購租賃預付款項的已付按金		(92,150)	(16,00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43,000)	—
無形資產的開支		(35,508)	(16,251)
已付的租賃預付款項		(31,592)	(2,980)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270)	(32,034)
已收利息		169,743	4,176
已抵押銀行存款的減少(增加)		15,514	(44,7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6,021	811
償還關連方款項		862	10,415
收購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	(12,000)
因附屬公司清盤而減少		—	(2,985)
出售附屬公司	34	—	19,896
出售可供出售的投資的收益		—	200
收取持作買賣投資的股息		—	63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684,914)	(487,8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全球發售本公司股份的收益	2,380,070	—
新籌集的銀行借貸	820,024	931,201
發行普通股	64,311	10,893
償還銀行借貸	(1,223,367)	(584,800)
發行股份的開支	(150,602)	—
已付利息	(47,140)	(37,387)
已付股息	(34,789)	(86,124)
償還關聯方款項	(11,127)	(124,997)
發行可換股債券	—	219,426
少數股東的注資	—	134,06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97,380	462,28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增加淨額	1,320,048	132,58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96,098	63,517
年底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516,146	196,098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聯交所」）。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重組完成後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在本公司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34,473,000元收購NGG91%股權時完成。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總代價人民幣23,893,000元收購NGC其餘約9%股權，NGC於二零零六年八月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分別載於附註41及19。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s」）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B」）及IASB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IFRIC」）頒佈並於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財政年度生效的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IFRSs」）。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IFRIC第7號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當經濟出現惡性通貨膨脹時之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IFRIC第8號	IFRS第2號範圍
IFRIC第9號	重估內嵌式衍生工具
IFRIC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用該等新IFRSs對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已編製或呈列的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過往期間的調整。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規定。過往年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呈列的若干資料已刪除，而本年度首次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規定呈列相關比較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s」)(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就可行權條件和取消作出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¹
IFRIC – 詮釋第1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³
IFRIC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⁴
IFRIC – 詮釋第13號	顧客忠誠度計劃 ⁵
IFRIC – 詮釋第14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作用 ⁴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會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會計入賬方式。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會影響有關母公司的附屬公司擁有權變更的會計方式，如不失去控制權，則有關變更作為股本權益交易。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B」）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s」）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權監管所投資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並自其業務獲利時，視為擁有控制權。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由實際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實際出售日期止（視適用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收益表。

如有需要，將會調整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使其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部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於綜合時抵銷。

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內的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所持權益分開識別。資產淨值的少數股東權益包括在原有業務合併日期的有關權益數額，以及自合併日期起計少數股東應佔的股權變動。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出少數股東應佔附屬公司股權的數額將由本集團權益承擔，惟少數股東具約束力責任及可作出其他投資補足虧損者除外。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當本集團增持受控制公司的權益時，母公司向少數股東已付代價與母公司所收購擁有權權益賬面值的差額會於儲備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一間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但並非附屬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權益。

聯營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報表計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就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於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當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逾所持聯營公司權益(包括任何實質組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值部份的長期權益)，本集團會終止確認應佔的額外虧損，惟倘本集團須代表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或支付款項，則須就所涉額外應佔虧損撥備及確認為負債。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損益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對銷。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共同控制實體指以合營安排另行成立的獨立實體，其合營方可共同控制該實體的經濟活動。

本集團採用比例綜合法確認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本集團將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的各项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與同類項目逐項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合併。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時，未變現溢利或虧損會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為限撇銷，惟倘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時，則須全數確認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商譽指於收購當日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所佔附屬公司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商譽首先按成本確認為資產，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收購所產生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項現金產生單位。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作出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減少分配予該單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當出售附屬公司時，相關應佔商譽已計入損益賬。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算，即於日常業務中所出售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銷售稅項及退貨)。

貨品銷售於交收貨品及擁有權轉移時確認。

自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根據尚餘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計算，此利率為將於財務資產預計年期內所收估計未來現金實際折現為該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自投資所得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接受付款的權利成立時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與有關成本配對的期間確認為收入。有關開支項目的補貼按該等開支於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相同期間確認，並獨立呈列為「其他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樓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計算。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後可用於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於不再確認該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乃計入該項目不再確認期間的綜合收益表。

租賃預付款項

收購土地權益所付款項均列為經營租約，首先以成本計算，並於相關租期內以直線法撥入損益賬。

無形資產

獨立購入且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作出撥備。

不再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間的差額計量，並於不再確認該資產時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乃於所涉期間確認為支出。

源自開發費用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於清晰界定的項目所產生開發成本預計可自未來商業活動收回時確認。所產生資產乃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並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倘未能確認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則開發費用會於所涉期間自損益賬扣除。

首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呈報，所收購無形資產則以相同基準分開呈報。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基本經濟環境的貨幣)於交易日的匯率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以結算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過往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則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借貸成本

直接與購入、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有關的借貸成本，均撥充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份。資產大部份可投入應用或出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將不再撥充成本。倘個別借貸於待用作合資格資產前暫作投資，則所得投資收入須在合資格撥充成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所涉期間確認並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收益表呈列的溢利不同，是由於前者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收益表內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就現行稅項承擔的負債乃採用於結算日實施或普遍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確認，並使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會於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除暫時差額時確認。倘暫時差額乃來自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的交易中首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則該等資產及負債不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審閱，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自損益賬中扣除或計入，惟倘遞延稅項直接在股本權益中扣除或進賬，則遞延稅項亦會於股本權益中處理。

租約

倘租約條款將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則該等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應付租金於有關租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約獎勵的已收及應收利益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首先以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於首次確認時，新增至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或自該等價值扣除(如適用)。因收購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涉及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工具 (續)

財務資產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分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三類。所有財務資產的日常買賣乃按交易日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準確透過財務資產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屬於實際利率一部分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之利息。

收入乃就債務工具以實際利息法確認，惟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列入損益淨額。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包括持作買賣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於下列情況列作持作買賣財務資產：

- 主要為短期內出售而購買；或
- 為本集團管理的財務工具內可識別組合一部份，且最近實際錄得短期利潤模式；或
- 並非指定或實際用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首次確認後的各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按利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指定為或不屬於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於首次確認後之各結算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乃於權益確認，直至該項財務資產售出或釐定出現減值為止，屆時先前於權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自權益剔除，並於損益確認(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及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並無報價之股本工具掛鈎並必須以交付該等股本工具結算之衍生工具，乃以成本減於首次確認後各結算日的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計算。

財務資產減值

財務資產(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工具除外)於各結算日就減值指標進行評估。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於初次確認財務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引致財務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財務資產會減值。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公平值出現重大或持續下降至低於其成本，則該下降會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所有其他財務資產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方出現嚴重財政困難；或
- 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財務資產減值 (續)

若干不可個別減值之財務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等)其後會整體作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中超逾90日至180日平均信貸期之拖欠款項次數增加，以及涉及應收款項拖欠情況之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轉變。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時在損益確認，並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以原有實際利率貼現所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

按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減值虧損，為該資產賬面值與基於當時同類財務資產的回報率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值之差額。有關減值虧損以後期間不會於撥回。

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按所有財務資產直接應佔減值虧損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則透過準備賬扣減。準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則於準備賬撇銷。於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金額乃計入損益。

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出現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惟於撥回減值日期資產之賬面值不可超過假設並無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的股本權益投資減值虧損不會在往後期間撥回損益。減值虧損後的任何公平值增加直接計入股本權益。

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乃於扣減所有負債後，本集團於資產擁有剩餘權益之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工具 (續)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準確透過財務負債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之利率。

除指定為透過損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的財務負債之利息支出計入淨收益或虧損外，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確認。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負債

集團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負債，包括於初次確認時指定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負債。

倘出現下列情況，財務負債可於初次確認時指定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

- 有關指定撤銷或大幅減低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不一致的情況；或
- 財務負債組成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各部分或兩者，並根據本集團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財務負債組成包含一種或以上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部份，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將指定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可換股債券包括負債部份及嵌入式衍生工具。嵌入可換股債券之兌換權將會或可能會以固定金額交換本公司固定數目之權益工具(嵌入財務負債之衍生工具)以外的形式結算。嵌入財務工具之衍生工具於其經濟風險及特性與主合約(負債部份)並非緊密相連時視作獨立衍生工具。

可換股債券(包括嵌入式衍生工具)整體而言於首次確認時列作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負債。於首次確認後之各結算日，全部可換股債券乃按公平值計量，而有關公平值之變動直接於出現期內之損益賬確認。

發行可換股債券(指定屬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負債)直接所涉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工具 (續)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及銀行借貸)隨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取消確認

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財務資產被轉讓及本集團已將財務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則取消確認財務資產。於取消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以及已收和應收代價與已直接於股本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總和間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當有關合約中訂明的責任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會取消確認財務負債。取消確認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支付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有供款時列作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未來預期及其他資料作出多種估計及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以下載列可能大幅影響於綜合財務報告所確認金額的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折舊。本集團每年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倘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差異，該差異將影響該等估計改變年度之折舊開支。

呆壞賬撥備

本集團基於對貿易應收款項可回收程度的評估作出呆壞賬撥備。當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結餘不可能收回，則撥備會應用於貿易應收款項。識別呆壞賬需使用判斷及估計。當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差異，該差異將影響該等估計變動年度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的賬面值。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3,484,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4,957,000元)。

存貨撥備

管理層運用判斷計算存貨撥備。管理層於各結算日檢討存貨清單，就識別為不再適用於營運的過時及滯銷存貨作出撥備。年內於收益表內已確認之存貨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4,216,000元(二零零六年：4,253,000元)。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平衡及優化負債與資金令股東回報達到最高。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去年並無改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有負債淨額(包括附註29披露的借貸)及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並會考慮成本及與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隨後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

6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資產		
借貸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162,691	881,991
可供出售投資	57,703	1,350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1,216,745	1,465,355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關連方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詳情已於有關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之相關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有主要關於外幣買賣、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借貸的匯率風險。本集團約14%銷售額及10%的採購額並非以本集團進行銷售的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 貨幣風險 (續)

下表列示於呈報日期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資產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澳大利亞元	988,550	—
美元	45,297	735
歐元	28,073	—
港元	4,882	—

負債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94,283	54,586

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6 金融工具 (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 貨幣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澳元、美元及歐元對人民幣波動的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在人民幣兌有關外幣每上升或下跌5%的影響。5%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匯風險所使用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升跌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兌換的以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年終按5%的匯率波動調整換算。倘人民幣兌有關外幣上升5%，則如下正數表示溢利會增加。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下跌5%，則會對溢利產生相等但相反的影響，且以下結餘將為負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澳大利亞元影響	(49,448)	—
美元影響	22,449	2,693
歐元影響	(1,342)	—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按市場利率計量之定額借貸、可供出售之投資及銀行結餘有關。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但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倘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會考慮採取其他必要行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結算日銀行結餘及可供出售之投資的利率風險釐定。增長或降低50個基點乃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所使用基點，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可能出現的合理升跌的評估。

倘利率提高／降低5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數不變，本集團年內的溢利可能增加／減少人民幣7,796,000元（二零零六年：增加／減少人民幣98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浮息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所致。

本集團年內之利率敏感度增加，主要受可供出售之債務投資增加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上市股票之投資亦面對風險。管理層監察該價格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有關風險。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承受財務虧損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乃來自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專責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批核信貸額及其他監管程序的政策，以確保採取下列行動跟進追討有關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來自於若干對手及客戶。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43.8%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 貿易應收款項來自五名客戶。除委任專責小組釐定信貸限額、批核信貸額及對客戶採取及其他監管程序的政策，本集團亦開拓新市場及客戶以減低集中的信貸風險。

因交易對手乃商譽良好之銀行，本集團之流動資金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以應付本集團業務所需資金水平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貸之運用，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本集團依靠銀行借貸作為流動資金主要來源。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為約人民幣1,317,000,000元 (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62,000,000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9。

6 金融工具 (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之非衍生財務負債合約到期日。下表乃按照本集團可能須還款之最早日期，以金融負債之非折現現金流量顯示。下表包括利息及主要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非折現現金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零至30天 人民幣千元	31至90天 人民幣千元	90至365天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非衍生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9,475	102,326	571,086	—	722,887	722,887
銀行借貸	6.4319	36,196	72,392	325,763	77,738	512,089	493,858
		85,671	174,718	896,849	77,738	1,234,976	1,216,745
二零零六年							
非衍生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41,565	235,216	185,155	—	561,936	561,936
應收關連方款項	—	11,127	—	—	—	11,127	11,127
銀行借貸	6.3769	52,679	105,358	474,111	322,586	954,734	897,201
		205,371	340,574	659,266	322,586	1,527,797	1,470,264

6c. 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釐定如下：

- 具標準條款及條件及於活躍流通市場交易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可供出售之投資)乃在參考市場買賣價後分別釐訂；及
-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按普遍採用的定價模式計算，以現時觀察所得市場交易價格或利率計算現金流量現值。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年內扣除銷售稅及退貨後，銷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本集團的業務為單一分部，即生產及銷售齒輪產品。

主要呈報分部－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向中國及海外客戶銷售。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分類的銷售乃按交付產品的最終目的地(而不論產品的貨源地)釐定：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中國	1,590,587	1,046,204
－中國境外	314,229	138,103
	1,904,816	1,184,307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主要呈報分部－地區分部 (續)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中國	402,801	260,943
－中國境外	79,166	33,243
	481,967	294,186
其他收入	184,086	14,188
融資成本	(33,017)	(41,53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3,628)	(836)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的虧損	—	(20,111)
未分配開支	(305,060)	(152,149)
除稅前溢利	324,348	93,742
稅項	(17,904)	(3,514)
年內溢利	306,444	90,228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中國	376,542	407,032
－中國境外	64,811	72,177
	441,353	479,209
未分配資產	4,344,227	1,742,374
綜合資產總值	4,785,580	2,221,583

董事認為，獨立呈列各地區分部的所有成本及開支並不可行，亦無意義，惟若干銷售直接成本與銷售及分銷的直接應佔開支除外。此外，除各分部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外，其餘綜合資產總值及所有綜合負債總值均呈列為未分配。

因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的添置大部份位於中國，故並無披露地區分部的其他資料。因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均位於中國，故並無披露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分類的分部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全球發售本公司股份的認購股款所得利息收入	119,811	—
持作交易的投資公平值變動	3,751	63
廢料銷售	8,222	9,113
政府補貼(附註)	8,124	7,508
銀行利息收入	49,932	4,176
其他	2,468	2,441
	192,308	23,301

附註：該金額為中國政府特別用作鼓勵本集團於中國江蘇省進行技術開發之無條件補貼。

9. 融資成本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47,139	36,440
可換股債券利息	—	11,918
減：撥充資本金額	(14,122)	(6,822)
	33,017	41,536

年內撥作資本之借貸成本乃因一般借貸而產生，並按合資格資產開支以資本化率6.07% (二零零六年：6.64%) 計算。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	23,527	15,13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83)	572
— 其他稅項優惠	(6,239)	(13,279)
	16,505	2,427
遞延稅項(附註30)	1,399	1,087
	17,904	3,514

10. 所得稅開支 (續)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規例下的現行稅率計算。

NGC為高科技企業，成立於江蘇省南京經濟技術工業開發區。NGC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5%。南京高速齒輪製造有限公司(「南京高速」)、南京寧嘉機電有限公司(「南京寧嘉」)及南京高特齒輪箱製造有限公司(前稱南京寧江齒輪箱製造有限公司)(「高特」)同為高科技企業。南京高速及高特位於江寧科學園、南京寧嘉位於南京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5%。

本集團的所有其他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為33%。

根據外資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若干附屬公司自業務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可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於其後三年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免稅期間獲豁免繳納3%地方所得稅。

年內，NGC及高特獲兩年豁免(二零零六年：豁免)企業所得稅，而南京寧嘉及南京高速則享有減半優惠(二零零六年：全免)。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根據中國國家主席令第63號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例」)。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法例之實施細則。新法例及實施細則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所有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將變更為25%。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39號)，過去享有稅務優惠的公司會有五年過渡期，外資投資企業的外資企業所得稅寬減仍然適用，直至新法例規定的五年過渡期屆滿為止。遞延稅項結餘已作調整，以反映預計適用於變現資產或結算負債的有關期間的稅率影響。

年內或於結算日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續)

年度稅項支出與綜合收益表所示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24,348	93,742
按所得稅稅率33%計算的稅項	107,035	30,935
優惠率及稅項豁免的所得稅	(92,822)	(33,333)
稅率增減的稅務影響	(592)	—
不得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0,158	18,452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8,800)	(177)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540	348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	(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不足	(783)	572
其他稅項優惠(附註)	(6,239)	(13,279)
適用稅率減少以致期被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593)	—
年內稅項開支	17,904	3,514

年內遞延稅項的詳情載於附註30。

附註：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相關規定，企業可享有按本年度添置的中國製造的設備40%計算的稅項優惠，然而，本年度稅項優惠僅限於本年度稅項金額與去年比較的增加金額。未動用的稅項優惠部分可於購置該設備的年度起五年期間轉結至未來動用。

年內，本集團獲稅務局批准之稅務優惠總額為人民幣9,054,000元(二零零六年：16,994,000元)，其中人民幣6,239,000元(二零零六年：13,279,000元)已用作扣除即年之所得稅，餘額則結轉至下一個年度。由於無法可靠預計日後所得稅之增幅，故日後可扣除之稅務優惠不得確認為遞延稅項。

11. 年內溢利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2)	242,225	149,368
減：計入研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9,661)	(7,918)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232,564	141,450
核數師酬金	4,250	4,523
存貨撥備	4,216	4,253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9,312	3,52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347,535	839,2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011	57,078
股份上市所涉開支(列入行政開支)	24,840	—
滙兌虧損(列入行政開支)	54,29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753	843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1,22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3,484	4,957
商譽減值(計入行政開支)	—	306
租賃預付款項解除	1,069	3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該兩年度支付予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 袍金	—	—
— 薪金及其他津貼	6,824	4,69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	79
酬金總額	6,868	4,772
胡日明	1,269	728
陳永道	1,097	658
陸遜	1,097	658
李聖強	1,097	658
劉建國	1,097	658
廖恩榮	1,097	658
李存璋	—	658
陳世敏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委任)	50	—
朱俊生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委任)	20	—
江希和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委任)	20	—
張偉	6	12
朱科鳴	6	12
王琦	6	12
Richard Andrew Cornish Piliero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辭任)	6	12
Pan Jinhong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辭任)	—	12
Liu Xuezhong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辭任)	—	12
Liu Zhen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辭任)	—	12
He Mingqi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七日辭任)	—	12
	6,868	4,772

僱員

於該兩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全部為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 (包括董事及僱員) 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概無董事於該兩年內放棄任何酬金。

13. 股息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每股普通股40.565美元(等於人民幣313.97元) 之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34,789	—
NGC向其股東派付之股息(附註)	—	86,000
	34,789	86,000

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8仙(二零零六年：無)，惟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附註：二零零六年派付之股息為NGC根據2007年6月20日招股書中公開的重組前股東應佔溢利而派付之股息。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盈利	306,693	85,648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066,151	610,242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假設股份資本化而調整。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兌換可換股債券會導致每股盈利增加，故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38,840	374,236	34,540	37,705	72,657	1,050	4,221	663,249
添置	—	1,840	493	—	411,384	—	1,753	415,470
轉移	33,825	129,486	2,245	7,546	(173,102)	—	—	—
出售	(739)	(1,557)	(100)	(347)	—	—	—	(2,74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28)	—	—	—	—	(28)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926	504,005	37,150	44,904	310,939	1,050	5,974	1,075,948
添置	185	9,908	1,077	106	631,722	—	316	643,314
轉移	117,025	298,712	27,165	29,743	(472,645)	—	—	—
出售	(5,052)	(18,648)	(7,823)	(255)	—	—	—	(31,778)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84,084	793,977	57,569	74,498	470,016	1,050	6,290	1,687,484
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3,759	104,467	14,698	16,734	—	315	3,151	153,124
年內撥備	5,392	39,505	4,879	6,310	—	296	696	57,078
於出售時註銷	(189)	(720)	(68)	(112)	—	—	—	(1,089)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962	143,252	19,509	22,932	—	611	3,847	209,113
年內撥備	5,405	61,627	7,558	8,586	—	279	556	84,011
於出售時註銷	(732)	(2,981)	(7,075)	(216)	—	—	—	(11,004)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35	201,898	19,992	31,302	—	890	4,403	282,120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449	592,079	37,577	43,196	470,016	160	1,887	1,405,364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964	360,753	17,641	21,972	310,939	439	2,127	866,835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項目，經考慮預計留餘價值後，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折舊：

樓宇	2.8% – 6.5%
廠房及機器	9.7% – 19.4%
裝置及設備	9.7% – 19.4%
運輸設備	16.2%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33.3%之較短者
軟件	20%

16. 租賃預付款項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的中期土地使用權	51,119	20,596
為呈報而分析：		
流動資產	1,226	305
非流動資產	49,893	20,291
	51,119	20,596

以上數額指位於中國境內及使用權為五十年的土地使用權。

17.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專業技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6,963	1,500	18,463
添置	16,251	—	16,25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214	1,500	34,714
添置	35,508	—	35,508
出售	—	(1,500)	(1,5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722	—	68,722
攤銷			
於二零零六一月一日	1,185	125	1,310
年內折舊	3,377	150	3,52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62	275	4,837
年內折舊	9,312	—	9,312
出售時註銷	—	(275)	(27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74	—	13,874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848	—	54,84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52	1,225	29,8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續)

上述無形資產於有限使用年期內攤銷。本集團新產品開發所涉開發成本之攤銷期為五年。專業技術於十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18.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來自增購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306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6
減值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306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6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本集團收購南京高速及南京高精齒輪(瀋陽)銷售有限公司(「瀋陽銷售公司」)已付代價超過已收購股權之賬面值，產生商譽。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評估商譽之可收回金額，作出全面減值。

19. 聯營公司權益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12,000	12,000
分佔收購後虧損	(4,464)	(836)
	7,536	11,164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下列聯營公司之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所持 股份類別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南京采埃孚船用傳動 系統有限公司 (「南京采埃孚」)	中外合資公司	中國	已註冊	40%	生產及銷售 齒輪傳動設備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48,530	30,724
總負債	(29,680)	(2,803)
資產淨值	18,850	27,921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7,536	11,164
收益	26,662	—
年內虧損	(9,071)	(2,090)
年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628)	(8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共同控制實體

本集團擁有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日在中國南京成立的合資企業南京高精工程設備有限公司50%股權及投票權。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財務資料概述乃按比例綜合法以逐項呈報方式入賬，載列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7,150	12,277
非流動資產	1,170	120
流動負債	26,662	2,392
非流動負債	—	—
收入	25,406	—
開支	23,752	5

21.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上市的股本證券	14,353	1,000
未上市債務證券	43,000	—
未上市股本證券	350	350
	57,703	1,350
就呈報而分析：		
流動資產	43,000	—
非流動資產	14,703	1,350
	57,703	1,350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參考交投活躍市場的買價釐定。

非上市債券證券的利息根據相關政府債券及票據和貼現銀行票據回報而浮動。該等證券為保本型，若干情況下，本集團或會提早贖回已獲得利息的本金額。到期日分別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考慮於二零零八年贖回所有證券。

非上市投資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由於該等投資的公平值估計範圍甚大，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因此該等投資於每個結算日以成本扣除減值列值。

22. 收購租賃預付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即收購土地使用權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總代價分別約為人民幣122,000,000元及人民幣483,000,000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即收購土地使用權的已付按金，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4,000,000元。該收購已終止，而有關按金已於二零零七年全數退還。

23. 存貨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93,236	54,862
在製品	455,981	185,049
製成品	96,890	107,598
	646,107	347,509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165,707	204,183
應收賬款	307,185	303,081
減：呆賬撥備	(31,539)	(28,055)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441,353	479,209
向供應商提供墊款	157,230	37,921
可收回增值稅	24,609	1,785
其他	15,305	11,3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638,497	530,2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提供90日至180日平均的信用期。以下為於報告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350,997	318,458
91-120日	11,422	49,877
121-180日	15,990	60,647
181-365日	46,783	35,121
365日以上	16,161	15,106
	441,353	479,209

由於該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在報告日期概非逾期未繳，而且與信譽良好的客戶有關，故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

根據本集團政策，會就逾期負債作出撥備。然而，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其後繼續有結算而本集團相信有關金額仍可收回，故此賬面總值人民幣62,944,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50,227,000元)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的應收賬款。本集團並無持有該等結餘的抵押品。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181-365日	46,783	35,121
365日以上	16,161	15,106
總計	62,944	50,227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8,055	23,225
已確認減值虧損	3,484	4,830
年底結餘	31,539	28,055

2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有關款項為賬齡為120日以內與南京采埃孚的貿易結餘。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信貸內償還。

26. 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

(a) 應收關連方款項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償還 款項上限 人民幣千元
南京高速齒輪製造有限公司 (「NGID」)	普通實益股東	—	677	677
南京雨花台區賽虹橋街道區辦事處	NGC少數股東的 控股公司	1,716	914	1,716
其他自然人	NGC少數股東	—	987	987
		1,716	2,578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及不計息，及按要求清償。

(b) 應付關連方款項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南京高速	普通實益股東	—	156
Value Partners Limited的 九個基金及／或子基金 (「VPL基金／子基金」)	股東	—	5,093
Development Partners Fund (「DPF」)	股東	—	2,939
Templeton Strategic Emerging Market Fuel II, LDC (「Templeton」)	股東	—	2,939
		—	11,127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及不計息，已於年內悉數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已抵押銀行存款與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用於擔保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借貸。因此，已抵押銀行存款歸類為流動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現金。

銀行結餘以介乎2.5%至6.83%（二零零六年：0.5%至0.72%）的市場利率計息。已抵押存款以3%（二零零六年：2.25%）的固定利率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相關銀行借貸時解除。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附註）	313,232	296,775
應付賬款	285,416	188,672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598,648	485,447
自客戶墊款	423,592	210,48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6,052	35,515
應付薪金及福利	23,524	17,506
應計費用	4,319	4,608
應付增值稅	5,276	4,909
其他	24,663	18,559
	1,156,074	777,028

附註：應付票據以載於附註36本集團的自有資產作抵押。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以下為於結算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0-30日	492,355	165,429
31-60日	57,283	88,207
61-180日	25,533	215,504
181-365日	11,782	8,376
365日以上	11,695	7,931
	598,648	485,447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60日。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不超出信貸限期。

29. 銀行借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為無抵押銀行借貸的到期情況：		
一年內	420,818	612,615
一年後但不超過兩年	73,040	50,000
兩年後但不超過三年	—	180,000
三年後但不超過四年	—	—
四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	54,586
	493,858	897,201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420,818)	(612,615)
一年後到期的款項	73,040	284,586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借貸為67,609,000美元(二零零六年：7,000,000美元)。所有其他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借貸 (續)

本集團的平均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所訂利率)如下：

	二零零七年 %	二零零六年 %
定息借貸	6.4319	6.3769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為人民幣1,578,00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159,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317,00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62,000,000元)未動用。在未提取銀行融資中，人民幣1,080,000,000元及人民幣157,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0元將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到期。

30.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於有關期間的變動：

	撥充資本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呆賬撥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研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投資重估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417)	(680)	674	—	(423)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	(450)	52	1,485	—	1,08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7)	(628)	2,159	—	664
稅率變動影響	(3,391)	(419)	3,217	—	(593)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	(588)	(2,390)	4,970	—	1,992
於權益扣除	—	—	—	1,878	1,87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46)	(3,437)	10,346	1,878	3,941

附註：開發成本可於所涉年度扣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充成本及攤銷。

30. 遞延稅項 (續)

為方便資產負債表呈報，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對銷。下列為就財務呈報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8,283)	(1,495)
遞延稅項負債	12,224	2,159
	3,941	664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3,70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062,000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來源無法預計，因此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計入未確認稅項虧損之虧損為人民幣1,638,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056,000元)。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最高利益可自虧損產生當年起計可結轉五年用作抵銷未來課稅溢利。

3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000	900	7,053
法定股本增加 (i)	2,910,000	29,100	226,98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	30,000	234,033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00	1	8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一日發行股份 (ii)	7	—	1
兌換可換股債券所發行股份 (iii)	38	—	3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	1	12
已發行新股 (iv)	8	—	—
撥作資本時配發 (v)	899,847	8,999	68,395
全球發售發行 (vi)	345,000	3,450	26,22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5,000	12,450	94,6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股本 (續)

附註：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通過增設2,9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本公司法定股本由900,000,000美元增至30,000,000,000美元(約等於人民幣234,033,000元)。
- (ii)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一日，6,793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以總代價1,390,000美元配發及發行。
- (iii)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兌換可換股債券後，本公司進一步發行38,523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 (iv) 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General Electric Equity Investments Ltd. (「GE Capital」) 與本公司簽訂股份認購協議，GE Capital同意認購本公司7,648股普通股，總代價為8,500,000美元(等於人民幣64,311,000元)。該股份在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 (v)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本公司通過將股份溢價賬中為數8,998,470美元(約等於人民幣68,395,000元)的一筆款項撥充資本，向唯一股東配發及發行899,847,036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已繳足普通股。
- (vi)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本公司通過全球發售按每股7.08港元的價格合共發行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本公司通過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按每股7.08港元的價格另外發行4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3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計劃」)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旨在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屆滿。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以下人士授出購股權：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執行董事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顧客及代理；及
- (iv) 董事會按本身的意見認為該等即將或已經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其評審標準如下：
 - 對本集團發展及業績的貢獻；
 - 為本集團所進行工作的質素；
 - 履行職責時的主動性及承擔；及
 - 對本集團作出服務或貢獻的時間長短。

32. 購股權計劃 (續)

可能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0%，未得本公司股東事先同意前，亦不得更新上述限制至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0%。未取得本公司股東事先同意前，任何個人於任何一年內因行使已經及可能獲授的購股權而已經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1%。倘授出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得到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內接納，接納時須就每份購股權繳付1港元。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後12個月起至自授出日期起計滿十週年期間隨時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不得低於以下的較高者：(i)授出日期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本公司的股份面值。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33.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向DPF、Templeton及VPL基金／子基金（「可換股債券投資者」）發行面值28,000,000美元（約人民幣219,000,000元）的5%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各自分別按面值7,500,000美元、7,500,000美元及13,000,000美元認購。除先前已贖回、兌換、購回或註銷者外，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到期。可換股債券由發行日期起至兌換日期或贖回日期（視乎情況而定）按年利率5厘（或董事會決議案所釐定不超過年利率12.5厘的更高利率）計息，每年於各利息期的四月十五日支付。

根據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的轉換協議，DPF、Templeton及VPL基金／子基金已分別將其全部可換股債券兌換為10,319股、10,319股及17,885股股份。兌換可換股債券後，本公司的原有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再簽訂強制性購買協議（「強制性購買協議」）。根據強制性購買協議，本公司原有股東同意向可換股債券投資者授予一項強制收購權，要求本公司的原有股東按行使價自行或安排其他人士購買可換股債券投資者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六日仍持有的全部（而非部份）兌換股份（「強制收購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可換股債券 (續)

本年度及去年的可換股債券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六日發行可轉換債券	219,426
截至兌換日期的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虧損	20,111
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兌換為本公司股份	(162,833)
視為本公司原有股東注資	(77,651)
可換股債券利息	11,918
應付可換股債券投資者利息	(10,971)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首次確認的可換股債券公平值為28,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19,426,000元)。強制收購權於授出日期(即轉換可換股債券同日)的公平值為9,436,000美元(等於人民幣77,561,000元)，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並已視為股東注資，計入視作注資儲備。強制收購權的公平值由獨立專業資產估值公司漢華評值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703室)評估。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輸入的資料如下：

本公司股份的股本價值	20,782,000美元
行使價	28,000,000美元
到期時間	3.1年
無風險利率	4.64%
本公司股本價值波幅	39.88%
預期股息率	2.015%

3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根據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的相關決議案，本公司附屬公司南京高速已出售所持全部Nanjing Jingyuan Investment Co., Ltd. (「Jingyuan」) 的66.7%股權予Nanjing High Speed Gear Industrial Development Co., Ltd (「NGID」)，共同實業擁有人((NGC前股東)及聯欣，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

3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續)

Jingyuan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
預付租金	17,838
其他應收款項	10,9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
其他應付款項	(1,166)
	27,724
少數股東權益	(9,962)
出售儲備進賬的折扣	2,238
	20,000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20,000
出售所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20,000
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
	19,896

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期間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並無任何貢獻。

35. 資本承擔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942,344	256,5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資產抵押

以下資產乃於結算日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已動用應付票據的擔保：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	4,250
銀行存款	177,265	192,779
	177,265	197,029

37. 經營租約

年內經營租約最低租金：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	2,831	2,831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根據有關租賃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尚未支付承擔於以下年期到期：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123	1,03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494	4,125
五年以後	43,852	41,248
	54,469	46,404

經營租金付款指本集團就兩塊土地的應付租金，其中一份為50年定期，而另一份則10年定期。

3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僱員為地方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僱員的薪金成本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就該等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對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向該計劃作出指定供款。本年度於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成本為人民幣25,902,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7,793,000元)。全部供款已依照計劃於結算日支付。

39. 關連方披露

(I) 關連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之交易如下：

公司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南京采埃孚	聯營公司	銷售貨品	10,714	—
		租金收入	853	—
		其他收入	136	—
新疆金風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金風」)	一家附屬公司 的少數股東 (附註)	銷售貨品	—	188,381
天津市先導機電 有限公司	一家附屬公司的 少數股東	採購材料	—	688
南京雨花台區賽虹橋 街道區辦事處	NGC的 少數股東的 控股公司	租金開支	907	1,800

附註：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起，金風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

(II) 關連方結餘

本集團與關連方之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附註26。

(III)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共同實益股東(NGC前股東)南京聯欣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增購若干附屬公司股權，總代價人民幣8,140,000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為一家附屬公司「瀋陽銷售公司」前少數股東高衛忠增購瀋陽銷售公司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250,000元。

(IV)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附註34提到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向共同實益持有人NGID及聯欣出售所持Jingyuan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

(V) 管理層要員的補償

除支付本公司董事(亦視為附註12所載本集團的管理層要員)的酬金外，本集團並無向管理層要員支付任何其他重大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3,072,666	243,261
總負債		(423,885)	(24,566)
		2,648,781	218,69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4,629	12
儲備	(i)	2,554,152	218,683
		2,648,781	218,695

附註：

(i)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視作注資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	(1)	(1)
發行普通股	10,892	—	—	10,892
就轉換可換股債券而發行股份	162,830	—	—	162,830
視作股東注資	—	77,651	—	77,651
年度虧損	—	—	(32,689)	(32,68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722	77,651	(32,690)	218,683
年度溢利	—	—	171,096	171,096
發行普通股	64,311	—	—	64,311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按溢價發行股份	2,353,848	—	—	2,353,848
透過將股份溢價撥作資本發行股份	(68,395)	—	—	(68,395)
發行新股的交易成本	(150,602)	—	—	(150,602)
已付股息	—	—	(34,789)	(34,78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2,884	77,651	103,617	2,554,152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經營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南京高精齒輪集團有限公司 ⁽¹⁾	中國 二零零一年八月十六日	人民幣 180,0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齒輪、 齒輪箱及配件
南京高速齒輪製造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三年七月八日	人民幣 101,0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齒輪、 齒輪箱及配件
南京寧凱機械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人民幣 35,000,000元	—	83.37	工程加工及製造
南京高特齒輪箱製造 有限公司 ⁽³⁾	中國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1,393,264美元	—	100	銷售齒輪、 齒輪箱及配件
南京寧嘉機電有限公司 ⁽²⁾	中國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 5,317,125元	—	100	銷售齒輪及其配件
南京永特齒輪箱製造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一九九零年七月三十日	人民幣 600,000元	—	100	製造齒輪、 齒輪箱及其配件
南京寧泰物業管理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85.03	物業管理
南京高精齒輪(瀋陽) 銷售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七日	人民幣 1,800,000元	—	100	銷售齒輪、 齒輪箱及其配件
南京高精風能傳動 設備有限公司 ⁽²⁾⁽⁵⁾	中國 二零零五年三月七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銷售風能傳動設備 及其配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經營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南京高精船用設備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不活躍
南京寧宏建機械有限公司 ⁽⁴⁾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三月十五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工程加工及製造
南京高精傳動設備 製造有限公司 ⁽⁴⁾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七日	157,600,000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齒輪箱 及配件
Goodgain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1美元	100	—	不活躍
中傳控股有限公司 ⁽⁴⁾	香港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附註：

- (1) 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2) 於中國成立的本地企業
- (3) 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
- (4) 該等附屬公司於年內註冊成立
- (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消註冊的附屬公司

於年底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有未償還債務證券。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益	688,865	946,686	1,184,307	1,904,816
年度溢利	78,752	99,337	90,228	306,444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1,158,903	1,442,149	2,222,583	4,785,580
總負債	(889,914)	(1,258,158)	(1,691,355)	(1,677,713)
	268,989	183,991	531,228	3,107,867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181,861	133,768	526,999	3,104,545
少數股東權益	87,128	50,223	4,229	3,322
	268,989	183,991	531,228	3,107,867

附註：

-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的財務資料於重組後編製，猶如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時集團架構於所涉年度一直存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的業績，以及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乃摘錄自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的招股章程。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摘錄自本年報第38頁至40頁的經審核綜合收益表及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